

## 宜蘭縣羅東鎮清潔隊 106 年度清潔隊第一次隊員甄選要點

### 一、依據：

參照行政院 102.04.15.院授人組字第 1020031093 號函頒「工友管理要點」及「宜蘭縣羅東鎮清潔隊職工管理要點」規定辦理。

### 二、工作內容：

(一) 於本鎮清潔隊擔任有關工作，包括垃圾收運、資源回收、廚餘回收、環境稽查、道路清掃、側溝清理、髒亂點清除、廢車查報、大型傢俱清運、公廁管理、環境消毒、小廣告、綠美化等不得有異議。

(二) 本所可依實際清潔隊工作之需求，統一指揮調度擔任相關工作。

### 三、應徵資格：

(一) 性別不拘，男性需役畢或免服兵役（含國民兵、補充兵、替代役）。

(二) 年齡：年滿 18 歲以上且符合勞動基準法規定之思想純正、品行端正、無不良素行、嗜好及身心健康者，始能勝任清潔隊員工作。

(三) 國民小學以上學校畢業或具同等學歷程度者。

(四) 本次應考人準用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8 條及相關規定，有

下列情事之一者，不得報考清潔隊員：

1. 未具或喪失中華民國國籍。
2. 具中華民國國籍兼具外國國籍。但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，不在此限。
3. 動員戡亂時期終止後，曾犯內亂罪、外患罪，經有罪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。
4. 曾服公務有貪污行為，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。
5. 犯前 2 款以外之罪，判處有期徒刑以上之刑確定，尚未執行或執行未畢。但受緩刑宣告者，不在此限。
6. 依法停止任用。
7. 褫奪公權尚未復權。
8. 受監護或輔助宣告，尚未撤銷者。
9. 涉有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者，應自行迴避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

採通訊報名（以郵戳為憑）或親送至本所清潔隊，逾期不受理。

五、報名截止日：

自即日起至 106 年 3 月 15 日下午 5 時止(以郵戳為憑)

六、郵寄地點：

宜蘭縣羅東鎮清潔隊（住址：宜蘭縣羅東鎮中興路3號）。

七、應繳證件：

- (一) 報名表乙份
- (二)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乙份(請黏貼在報名表上)
- (三) 最高學經歷證明文件影本乙份
- (四) 最近一個月戶籍謄本正本乙份
- (五) 最近半年二吋半身脫帽照片1張(請黏貼在報名表上)
- (六) 公立醫院或教學醫院最近三個月之體格檢查合格檢查表  
(需含肺部X光透視及嗎啡、安非他命尿液等檢驗項目)  
(請自行斟酌體檢時間)
- (七) 退伍證影本(女性免附)
- (八) 職業大貨車駕駛執照影本(無者免付)
- (九) 以上應繳證件，若有缺件者，視為報名無效。

◎參加甄選之報名資格或繳交之證明文件，經發現填寫不實或規定不符合者，即取消其錄取資格(未獲錄取者所繳交證件，一律不予退還)。

八、甄選時程/地點：

- (一) 甄選時間：106年3月17日(星期五)
- (二) 甄選地點：宜蘭縣羅東鎮公所清潔隊

(三) 甄選時程：

時間	項目	地點
09:00~	體能測驗	本所清潔隊
14:00~	(口) 面試	本所 2 樓簡報室

九、甄選及評分佔比項目：

(一) 體適能測驗：

1. 參與甄選人員當日上午請著運動服裝。

2. 體適能測驗項目--扛沙包競跑一趟

男性負重 25 公斤沙包；女性負重 20 公斤沙包，進行 40 公尺折返共計 80 公尺一趟，需於 1 分鐘之內完成始為合格，才可參加第二階段 (口) 面試。

(二) 基本項目 (20%)：由本所組成面試小組依據甄選人員書面資料進行評分。

(三) (口) 面試 (60%)：由本所組成 5 至 7 人面試小組，面試時間每人以 15 分鐘為限，自我介紹 3 分鐘，隨後由面試小組詢問 10 分鐘，並得視面試者實際情形調整。

(四) 綜合考評 (20%)：由首長依據應考人員書面資料並參酌面試小組分數等作綜合考評。

十、錄取及進用：

- (一) 甄選結果按成績高低，錄取 2 名。
- (二) 錄取人員由本所視業務需求另行通知報到時間，逾期以棄權論。
- (三) 錄取人員報名資格或繳交之證明文件，經發現填寫不實或與規定不符者，即取消其錄取資格。
- (四) 錄取人員非首長、主管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，並附切結書，本所必要時得進行查核，如有違反，即取消資格。
- (五) 新進人員應先予試用 3 個月，期滿成績合格者，予於正式進用，其試用期間不能勝任或品性不端者，得隨時與以註銷錄取資格不得異議。

十、其他：

- (一) 其他未盡事宜，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- (二) 本甄選要點奉首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，不另行通知。
- (三) 本次甄試報名書表：自即日起至 3 月 15 日止，請至本所網站 <http://www.lotong.gov.tw/>，最新消息下載。洽詢電話 03-95451012。